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412672671202410820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舒兰市南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舒兰市恒涌广告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舒兰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舒兰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舒兰市恒涌广告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舒兰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舒兰市恒涌广告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舒兰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舒兰市恒涌广告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标示牌印刷服务	-	印刷材料:标示牌,印刷工艺:喷印,印刷尺寸:80*120,印刷数量:25,其他服务响应:无	印刷材料:标示牌,印刷工艺:喷印,印刷尺寸:80*120,印刷数量:25,其他服务响应:无	25	件	50.00	125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25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贰佰伍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货物送到、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合同全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乙方负责为甲方设计制作，乙方先向甲方提供设计方案，甲方同意乙方的设计方案后方可制作。乙方应保证材料质量，决不能因材料质量出现问题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吉林舒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政务大厅分理处

账号：

账号： 0720202041015200001662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